

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3年8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于2013年8月6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应出席会议监事5人,实到5人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经审阅公司编制的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,监事会认为:公司编制《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本监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载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表决结果:5票同意、0票反对,0票弃权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经审阅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,监事会认为:公司2013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,不存在未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的情况,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:5票同意、0票反对,0票弃权

特此公告

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三日